

《南雷文钞》中的黄宗羲佚文

杨自强 唐 亭

明末学者黄宗羲的著作，多达一百余种，散佚者亦有不少。最近，我们在搜集黄氏佚文的过程中，从宁波伏跗室所藏的《南雷文钞》手抄本中发现了黄宗羲的佚文十余篇。

《南雷文钞》（以下简称《文钞》）卷首有伏跗室主人、三十年代甬上“南雷社”组织者之一、著名藏书家冯贞群先生的序，其序云：

《南雷文钞》四十六首，于宣统三年秋九月得于王斗瞻茂才奎后人所，题下注：“黄太冲先生笔”，且“玄”字不讳，盖其门人所手写者。中有文一十三首出刻本之外。今于张延章处得其远祖振襄墓志铭为补卷末。以语有讽刺，故不入集。南雷讲学甬上，尝曰：“甬上多才，足为吾薪火之传。”清代禁书，南雷之作未尝传世，求之故家，当有存焉者。甲午二月既望冯贞群。时年六十有九。

《序》后有冯氏手书的四十六篇目录，凡未刻或入《南雷文案外卷》者，皆于篇目下注“未刻”字样，计十三篇。目录后注：“壬午二月晦伏跗下，伏跗室主人补目”，并钐有冯氏印章。

考此十三篇，其中两篇当非佚文。第五篇《寿序》，冯氏注：“《文案外卷》目有《陈伯美先生七十寿序》而无其文，则

此《序》未刻”。然中华书局1959年版陈乃乾编《黄梨洲文集》中已收此文，并于目录中注明原载于《南雷文案外卷》，两文除个别词句略有出入外，基本相同。细玩文意，似乎《文钞》本为初稿，而《文集》本则为剗削时修订者。又第三十篇《辅潜庵传》，冯氏亦注“未刻”，然此文除述及辅广兄弟、妻、子及墓址外，大都录入《宋元学案》卷六十四《潜庵学庵》卷首《朝奉辅潜庵先生广》内，而《文钞》本所述作传起因、辨魏了翁非辅广弟子及辅氏传人等事，《宋元学案》移入小传及附录后，以按语出之。惟两文所述辅氏著作有较大差异，这或是黄氏在作《宋元学案》时，详加考核而修改。

除此两篇，《文钞》保存了黄氏佚文十一篇，加上冯氏补于卷末的《振寰张府君墓志铭》共十二篇。计传状类两篇，碑志类两篇，寿序类四篇，序类一篇，记类一篇，书类两篇。其中《振寰张府君墓志铭》《复芹堂记》已见于《文献》1991年第4期。现将这十篇佚文刊布如下，以飨同好。

一、家母求文节略

太夫人为上虞太仆寺卿姚公翔凤之从孙女，乡宾顺宇公之女，年十六而归吾忠端公。天启元年，勅封孺人。四年，以御史覃恩，再封孺人。崇祯元年，诰封夫人。十七年，进封太夫人。当太夫人归时，曾王父赠公、曾王母太淑人皆在堂，三世同居，内外数十人，而太夫人长群妇，承巾奉帚，群妇皆视之以为进退。赠公尝谓忠端公曰：“品官第几，得封其祖？”忠端公曰：“三品”。赠公曰：“惜者不及见也。吾固知汝必能封我，且以汝妇卜之也。”

丁巳，忠端公授宁国推官。太夫人在宁国五年，署中落然不闻人声，始入后出，中间不识司理厅屏。癸亥，忠端公入为御史，太夫人随之京师。是时逆阉窃政，党论方兴，杨、左诸君

子，多夜过忠端公寓，以议论时事。烛累见跋，僮婢头触屏风，而太夫人管勾茶铛酒罍，投于话阑。魏忠节官邸惟有一婢，衙散朝回，则径来书室，其饥渴盐酪，皆于我乎是赖。宗羲此时年十四，课程既毕，窃买演义，如《三国》、《残唐》之类数十册，藏之帐中，俟父母熟睡，则发火而观之。一日，出学堂，忠端公见其书，以语太夫人。太夫人曰：“曷不禁之？”忠端公曰：“禁之则伤其迈往之气，姑以是诱其聪明可也。”自此太夫人必窃视宗羲所乙之处，每夜几十叶，终不告宗羲为忠端公所知也。

乙丑，出都门。明年，而难作。太夫人稽顙露下，斗转河斜，祈声酸苦，半载有余，邻屋无不凄断。忠端公遗命：五子抚之，群妾嫁之，苟风波粗定，庶几不失为黄竹农家。太夫人不忍嫁群妾，皆令之大归。忠端公之讳，初传为闰六月二日，故讳祭之举于是日者数年矣。宗羲遇高人童维德，出忠端公衣一、镜一，曰：“德维在狱中，曾侍先公，知正命之日，翔日也。”归以告太夫人。太夫人曰：“德维之言也信，此后讳祭，当连日举之。”宗羲后读罗念庵《刘忠愍死事状》，忠愍之家，亦莫详忠愍讳日，于六月二十一日以后，三举讳祭，而后知太夫人之论，不谋而合于礼也。忠端逝后，累着神明，题诗空室，有人遇之宛陵道上，云将与李忠毅同入华山。最后有僧从皋亭来，致忠端公口传，宗羲欲随僧寻访，太夫人曰：“汝父忠义之气，自应不昧，然实欲迹之，古来宁有是理？”

天子既诛逆阉，死难之家，天下望之如景星庆云。一时名公钜卿，胜流志士，取道东浙者，莫不停车问墓，登堂拜母。而太夫人初不以此自异，奉事两人，寝门灶下烦辱之事，加于娣姒一等。王父病革，太夫人命宗羲出营棺木，不烦诸父。宗羲得美檀以还，王父见之而喜曰：“吾今知注《礼》者之非也，原壤《登木》之歌，狸首谓其文采，女手谓其细润，而以孔子执斧比女手乎？”

马、阮之乱，宗羲以《南都防乱揭》与之。《防乱揭》者，

南都诸生讨阮大铖之罪者也。始于仪部周仲驭，以无锡顾杲为首，宗羲次之，桐城左国棟，宣城沈寿民又次之。大铖修报复，左、沈皆变姓名以去。有徐署丞者，应募上疏，旨逮顾杲、宗羲，而金院邹之麟为杲姻娅，故迟其驾帖。寻值弘光帝逊位，其祸得解。当是时，太夫人谓宗羲曰：“小子勉之。吾一身为章母，复为滂母，不可不谓天之厚我也。”

兵声撼海上，人民寄身于绝崖深谷之底，宗羲奉太夫人迁中村。事稍定，庐忠端公墓所以居，甘露降于庐前松树，一月有余。未几而山兵起，又迁城中，十余年无复安宅。尝遇乱兵，抽婢子一簪，其渠帅知之，曰：“此故忠臣之夫人也，奈何掠及其婢！”鞭之见血。

太夫人自三十三岁称未亡，身持门户，清无宦产，而举三丧、娶七妇。诸子师友四方，不见寒士单薄之习。盖自崇禎之末，宗羲与宗炎、宗会，姓名皆落人口，宗铤亦能以科举自达。乡邑之人闻之，莫不曰忠义有后，前孙后黄，当出一辙。不意旋逢丧乱，将其辛苦成立者，一朝而荡析之，随身不能留一婢，灯昏眼闇，矻矻粗藏细缕不自休。诸子五去其三，诸妇七去其五，有孙十四人，皆散而求食于外，宗羲朝夕之供，又不能具鲜适。以五十年之前朝老母，乃与閭閻嫠妇同一寒苦也。

其在四十，契家子沈士柱征文，一时名公，多有杰作，最著者为宜兴陈于庭、陈贞慧，江右苏桓、金沙周鑑、宛上沈寿民、娄东张采、张溥。其右五十，则有刘忠正、徐忠襄、施忠介之文，方寿州孩未、瞿常熟起田、孙余姚硕肤之诗。六十、七十兵灾之后，风雅道衰，宗羲亦无所咨请。兹癸丑十二月初二日，太夫人八十诞辰，宗羲心仪一二作，冀得其文鼓吹贫屋，亦毋曰此应酬之文也。贱子黄宗羲顿首。

按：此文作于康熙癸丑十二年（1673）。七年后，黄宗羲依此文为蓝本作《移史馆先妣姚太夫人事略》

二、陈贤母传

顷余修志，郡邑各以事状来，虚词滥说，其于《列女》尤甚。余不敢以忠孝假人，稍为研核，遂有欧公马首之澡，始信从来记传得实者，盖十之一二耳。吾友陈介眉，述其大母行略，求为家传。介眉有四海之名，其言既不苟，而夫人之事读之惻惻动人，若此者书之，始可无愧。昔宋文宪公作《周贤母传》，以其贤而得志，故称之为周贤母，余师其书法，作《陈贤母传》。

贤母丘氏，讳某，鄞人。曾祖东崖南昌尉，从王文成公平宸濠。父兆三。年十七而适后冈先生之从孙天衢。后冈与昆陵、晋江为古文辞，卒官而贫甚，两世以来，无中人之产。贤母有姑范氏，嫠而老病，宛转床褥间。天衢府君以卖药续食，府君有至性，出而为人治病，则恐母有不安节，入而侍母床下，则恐药市无主，故一日之内，往来仆仆不给。贤母曰：“供养一姑，吾优为之，无烦夫子。”时其饮食寒煖之节，抱持卧起。唾壶溲器，滌除无失侯。越二十年而姑八十，未尝一日去左右也。其姑谓其夫曰：“此二十者，吾妇与之”。

贤母侍疾之余，併当门户。一缕一钩之积，柴水不困。邻有恶子意忌之，谗诟日至，府君不欲伤恩，隐忍没世。恶子豺狼愈甚，人言义所不容。贤母曰：“吾母子孤露，而敢求胜于先人乎？”亡何，室庐遇火，势须他徙，贤母以为歌哭于斯人矣，奈何舍先生故土，寄人廊庑邪？执扫煨烬，别立衡宇。贤母综理微密，米盐竹屑，某物可为某用，某用可取于某所，豫贮胸怀，取定俄顷，故能于扫地赤立之时，养老抚孤，执丧造屋，礼文草具。尝顾其子若孙叹曰：“自余为汝家妇，艰难险阻，如涉大海，颠顿于洪波巨浪之中，吾牢握柁樯，以有今日。然汝曹衣食累重，何日是吾泊岸之期邪？”后冈之裔流落，贤母收养之，为之娶妻。后冈由此不绝。府君晚年好客，贤母为设酒食，饭菜清洁，醢酱调

适，绝不见酸凄之态。其知大体又如此。卒时年七十。

余尝谓家犹国也，汾阳再造唐室，贤母戮力陈家，其心一也。后之儒者重国而轻家，侈谈援手之勋，蔑视若敖之馁，遂使扶危定顷之事，等于輶帙。三复《鸛鸣》之诗，贤母有焉。

按：此文为黄氏修郡志时所作。按《黄梨洲文集》有《再辞张郡侯修郡志书》，系其年为康熙十年，《文钞》有《再辞修郡志书》作于康熙十一年，则此文当作于康熙十一年（1672）或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。

三、奉议大夫刑部郎中深柳张公墓志铭

新朝天下初定，未有号令，所在长吏，乘时掊克，烦征鬻狱，一时幽黔愁痛之声，欺其可以闭覆。所惕惕而事者，师行节迈，得无笞骂，不难滌地以应之。论堂草没，枹鼓齐鸣，水衡市利，旷焉不举。朝廷一番恩意，不过为贪酷吏开一番骗局，趁几锭银钞者，盖往往而是。其间岂无怀当世之务者？以为国人威容，烈不可犯，形格势禁，终于慑懦，顾不免自毁其绳墨矣。以余观于深柳张公，振拔汙险，其有举动，未尝不风行草偃，而国人亦莫之夺也。佐用方新，凋零苦土，郁其经纬之谟，岂不可惜哉？

公尝治肥乡焉，万国西走，肥实其冲。甲乙供亿，转换束手，应征徭役，必由穷困。公亲自挟格，富室权家不敢出口。轮年督赋，十户逋负，萃于一人，质妻典屋，不解严期。公曰：“此犹束炬以焚民也”，按户取偿，不烦箠撻。风俗轻生，妇子自杀之狱，日盈按牒。公谓妇姑勃谿，夫妻反目，比户不免，而妇家因之为利，是婚媾为寇也。出是者不听，一年而革其俗。邻邑有父子之讼，以之属公，公命其父子同处圜中，父颇感动。当公临鞠，其异母弟喋喋颂枉直，公曰：“此狱之所由起也”，扶之而讼解。置柏格长，以牧司奸盗贼，行李之出于其途者，荡荡然罢鸣柝吠犬之惊。风厉学宦，其和良承意者汰之，而以精其业者为选

首，士风为之一变。河决浊漳，兴人徒塞之，辄复坏。公塞菱沉玉，待命河伯。夜大风，明旦决口自塞，万目睽睽，惊其神异。邑有毛演堡，为要人兼并，公必复之而后已。公治肥乡四年，僻左下里，媿愉相贺，枯骸瘠体，脱去担负，亦竟不知往来之有权势也。

公入为刑部，详刑定法，深刻不取。国人受货舞文，私公为助，对簿之顷，国人数目公，公阳为不喻，录其问端，传于刑书。罪人大呼国人：“何以见卖”，国人惶惧，卒不敢易。由是一部之中，南人依公以无恐。

公讳翼，字燕及，深柳，其别号也。南宋间由莆田徙永嘉，洪武二十四年由永嘉徙盘石卫，越三年，又徙大嵩卫，遂为鄞人。曾祖欢，祖栗，父羽仪，赠奉议大夫刑部郎中。妣童氏，赠太宜人，继朱氏，封太宜人。公幼而能文，廖别驾行部至嵩，公见之，试于二义，日未哺而毕，目以奇童。弱冠补诸生，戊子举于乡，壬辰登进士第，授肥乡知县。入为江南司主事，迁贵州司员外郎，又迁广东司郎中，皆在刑部。以太宜人丧归，未小祥而卒。生于某年丙寅十月四日，卒于某年甲辰十月十一日，年五十四。配李氏，继傅氏，赠封皆宜人。子三人，长九英，郡庠生。次九芳、九荪。女四人，长适邑庠生史在中，余未行。

公喜读书而淡于富贵，诸生时筑室珠山以老，有以飞章中之者，迫而后起。行取陞见，天子注目视之，问以科名，仪表应对直出侪偶而上。相臣谓其相避之深，劣授冷官，公殊自得。夫有意于功名者，其成就不过富贵；无意于功名者，其成就浸浸乎非功名所得限也。天假之年，为斯世开太平者，公非其人与？近代谒铭，非有名位，则文学宗老。运会推迁，文学宗老已远，而余以乐道人善，冒昧充赋，不过遗老退士之生卒年。其铭当世之公卿大夫，自是有名位之事。九英将于公卒后七年二月某日葬之多宝山之麓，件係行事，偕陈夔献赤衷来谒。九英，余友也，义不得辞，然而非余分也。

铭曰：在昔孙樵，书何易广。环视千里，仅有而无。况当草昧，武功是须。吏治鹵莽，黔首瞿瞿。于惟张公，起自海隅。扶伤救死，出于泥涂。孰谓天高，天子曰俞。开国循吏，公焉特书。乃晋司寇，解网释辜。庭有肺石，孰使全汙。视公颜色，欲言囁嚅。奔丧见星，筑室闻乌。昊天不吊，随母黄垆。郁郁宝山，继起名儒。

按：此文或作于康熙九年（1690）末。

四、寿伯美陈公六十文

金华宋景濂作《禄命辩》，言三命干支相配，至于五十一万八千四百而止。而兆民之众不可胜计，故同时而生者不少。生虽同，吉凶未必相同也。余以为生同时而同其吉凶者，常也；不同其吉凶者，变也。凡民之生，富贵贫贱异其家，五土异其地，治乱异其时，参差万态。吉凶因干支而有，干支不择吉凶而生，则常有者不能不趋于变。苟盈缩相准，又未必不如其常也。又言五星有变，其行不依常经而犯乎河汉内外诸星，又何以占之？余以为星之凌犯，亦有一定，明乎纬度，则可握算而得。若谓星能越算，乃是占者之不善，非不可占也。虽然，儒者立命之学，岂以覆验神奇与枯龟争短长哉？乃近世袁坤义自言平生为孔道人悬记，动止前定，最后得积功之法，道人之言始不验。谓天不能限，数不能拘，阴阳不能阻，盖亦仿佛儒者之立命矣。岂知有感有应，天人为二，以计功谋利之心，胜巧发奇中之术，推荡总在人分，其为不知命一也。吾谓孔道人有验不验，是术不能精。向使坤义冥然于功过之间，其言亦未必能概其一生也。

余生于万历三十八年八月八日，时加在戌，其干支为庚戌、己酉、庚辰、丙戌，与先圣干支只易一字。盖先圣生于襄二十二年庚戌十月二十七日，庚子时加在戌，周十月即夏八月也。自生

民以来，先圣之圣，止有一人，而所生之干支不能未必不同。余方以此为奇，而甬上诸子将为陈伯美先生六十之祝以文见委，问其诞辰，则年月日时无不与余同也。由日者之论，必余与先生比量，而后可比量于先圣。而先生坦怀率物，不以蜂蠆更其喜怒，礼让之风，著乎远迩；余则通脱自信，出言冒人，以至谤誉角起。先生藐是流离，食有先畴，处有故宇；余则驱驰浪泊，揭揭焉载其木主而无所可祭。先生洁身事外，兴废等之剑峴；余则锋头血路，濒于十死。嗟乎！余与先生并时而处，已不能相同如此，而况欲以干支琐琐传会数千载以上之先圣乎？今使经生学究言之，未有不曰：“此无等级可寄者也。”然亦知其无等级者，何在区区贵富贱贫寿夭之比量。则鲁司寇之贵，委吏乘田之贫，七十三岁之寿，天下之人皆是也。试与先生拔置不道，令子介眉横经讲道，学有师法，其于先圣之门墙是沿河而不止者也。余也亦欲烛光补学，求圣道之精微，破其秋毫，则两家追寻孔氏知命之学同其一二者，不在斯乎？今而后日者之论，又未始不可通也。

按：此文系黄宗羲为陈伯美所作六十寿词，当作于康熙八年（1669）。陈伯美名文奂，号桓墅，黄宗羲甬上弟子陈锡嘏之父。陈锡嘏为甬上证人书院主要成员之一，其子汝咸（字莘学）亦为黄氏弟子，故陈氏一家与黄羲关系甚密。陈伯美年六十，黄宗羲作此文为寿，七十，黄氏有《陈伯美先生七十寿序》，陈氏卒，又为其作《封庶常桓墅陈府君墓志铭》。

五、董太夫人七十寿序

董巽子倦游而归，值其母夫人七十诞寿，无以为寿，面有惭色。于是喟然而叹曰：“嗟乎！人子之欲致于亲者何限？即如宁城十万户，当亲生日，管絃晬煜，金朱交错，四方为之霍绎者，得志者之所为也；豆觴秩序，簪珥问遗，戚里为之杂集者，不得志之所为也。权独何人，讲肆化为马廐，井臼憔悴，何以为辞于吾母也。”

姚江黄子闻之，曰：“嗟！巽子犹以靡丽为家荣也。燕雀之集，道行不顾，世路之荣观，有异于燕雀之集乎？木兰坠露，秋菊落英，而新烈弥茂，君子之处约也，亦若是而已矣。太夫人固次公先生之配，巽子之母也。启、禎间一辈名士，‘频频之党，甚于莺斯’，莫不标榜。时康则正朝堂之色，风尘则展山梁之介，野火燎原，沙虱满于人间。次公先生巍然不避指目，以保有其三十年名士、二十年遗老之身，终老牖下，夫亦难矣。巽子危举艺文，克融前烈，其讽谕落纸，口传已熟，闻者欲杀。夫为次公先生也妻者，未必为巽子也母；为巽子也母者，未必为次公先生也妻，太夫人兼有之矣。即如宁城十万户，当亲生日，得志者管絃晬煜，金朱交错，四方为之霍绎；不得志者豆觴秋序，簪珥问遗，戚里为之杂集。亦有如太夫人以文人之配、文人之母而介眉寿者乎？苟不能，然则管絃豆觴，旗亭之饥渴也；金朱簪珥，闺阁之委事也；四方戚里，阡陌之聚散也，曾何计其有无丰约哉？夫‘高明之家，鬼瞰其室’，二十年来公卿之降为皂隶，大抵然矣。握龔备位者不必论，即如吾越倪文正、祁忠敏，宫室甲于天下。文正尝引吾登三重楼上，屑方罍墨，杂朱硃为涂壁，绀色炫然，踈寮皆用金坛葛幕之。文正谓余曰：‘吾植竹于百尺台上，觉从来所未有’。忠敏宴二冯于寓园，予陪末坐，见其芳草拳石，位置逍遥。今过文正故居，已荡为瓦砾蔓草，寓园则浮屠窟处之矣。虽二公名在天壤，平泉草木，未必不为身后之累。次公先生幸无宫室之美于生前，巽子奉母，未离故居，先朝命妇，华首北堂，亦天下之至荣也。嗟！巽子忘其至荣而丐贷江湖，受亟憔悴，岂故欲以此昌其诗乎是。”

按：此文是黄宗羲为其甬上证人书院弟子董道权（字巽子，号缶堂）之母陈氏七十寿辰所作。李文胤《杲堂文续钞》卷四《征寿董母陈太夫人七十文启》云：“岁己酉，董母陈太夫人年七十，巽子乞四方之文，为太夫人寿”（《杲堂诗文集》第682

页，浙江古籍出版社，1988年第1版）则此文为黄氏应征之作，当作于康熙八年（1669）。

六、按察使副使郑平子先生六十寿叙

前年余访郑子禹梅于灌浦，因得拜平子先生。入书带草堂，花药杂揉、笔研精良。登其阁，抚槛而见大江，渔网鸥群，出没于柴门返照之下。壁间粘诗可数十首，清新俊逸，则先生所自著也。奴耕婢织，各有条理，萧然有自得之意。尝读陈澹然《江郊渔牧记》，言灌浦江山之美，可以投竿而渔，可以散畜而牧，彼真可家之者耶？身履其地，尚觉澹然形容有所未尽。夫澹然为郑子宾言之也，子宾为先生远祖，当承平之时，得此正不复为异。

先生举壬午乡荐，特授县令，不赴。其后，用保举起为按察副使。万方多难，风尘失路，先生既履危亡之运，泥水不能自蔽，上变入爵，草摇风动，百毒齐起，斯时即欲“入歆斜之小径，掩蓬藿之荒扉，”其可得乎？宋室诸臣，其从亡海外者，非沾演锋镝，则坠突鲸鲵，残篇断简，不能存其姓氏之一二。而华贯名门，守其宗祊者，及身已降为皂隶。就庆元论之，故时公相，多为里胥所躡蹠，片纸叱名，立召庭下，久之而后，责吏俾书故官，亡国之戚，何代无之。

天荒地老。先生出河西之馆，松菊犹存，敝庐无恙，有子复以文章鸣世。拟之古人，则袁季源庶为近之。季源仕故国同，国亡而遭告讐同，阴行其善于乡又同，得清容以为之子又同。上下数百年，仅而再见，何先生所遇之独优耶？今先生年才六十，膂力未衰，身脱彀中将三十载，已为一世。追思囊时祸患所历，野鸟止于坐隅，饥乌俟于路侧，僵王腐卿，所在见告，一时比肩之士，虫沙猿鹤，皆无在者，不啻如昨梦前生，感慨系之。今兹华堂燕坐，令子所友名士，历阶为寿，岿然灵光，岂复始愿之所及乎？

《诗》云：“虽无老成人，尚有典型”。先生琴樽杖席之间，指

掌往事，使后生得以窃记，不幸而门祚荒绝者，藉此留其姓氏，则灌浦草堂又未必不如中州之野史亭矣。

按：《黄梨洲文集》有《宪副郑平子先生七十寿序》，云：“辛亥，郑平子先生六十，余为文寿之”。则此文当作于康熙辛亥十年（1671）。郑平子，名溱，黄宗羲甬上弟子郑梁（字禹梅）之父，鲁王监国，任按察使副使。清军入浙东，隐居不出。

七、王君调先生七十寿序

郑禹梅书来，谓今年四月某日，王君调先生七十诞辰也，命余为祝嘏之词。余与其子文三交久矣，见其处身若冰雪，悠悠俗世，不啻利刃之齿腐朽也。念昔时交游，惟沈眉生有此风裁，是外不可多得，况在近日。庚戌遇左春于武林，冲和淹道，自是用世之才。余意其昆仲若此，必非漫然取兹，当是家学所致耳。而禹梅言先生规矩细行俱可详，料不识人世有倾侧溢诈之事。为制举之文，钩深索隐，务穷其指归，方驰骋决胜于场屋之间，先生不自得意，一旦弃去。余谓先生弃诸生之时，庠序之中尚知有廉耻一事，而先以为文艺细碎，矫诬情寔，求合乎有司，觊得一官，故不为也。诎知十余年以来，学校化为市井，衿佩化为钱刀，铜臭之溢，荣于忠肃。使先生而犹躋埴是途，宁能一日安其行队耶？然貶弃之于十余年之前者，先生自此远矣。嘉靖七年，江西乡试，刘师泉以棘闱故事，诸生脱巾露体而入，非待士礼，不愿入。巡按御史储良材遂令十三郡诸生，并得以常服入闱，免其简察，师泉以人望中式。夫披简糊名，历唐、宋以至今，亦可谓积重难返之势，师泉不难以一人变之。今学校之刺，徒归有司不肖，不知士之不自贵重有以致之也。使皆先生，则与师泉相去正复不远。嗟乎！物未有久而不穷而不变者，时文之法，行之五六百年，其力竭矣。穷不知变，天其假乎不肖以厚其毒耶？抑物将尽而其神先去耶？吾闻之经天纬地曰文者，必非场屋无用之文

也；通天地人曰儒者，必非侥幸富贵之徒也。左春、文三知场屋之外亦有大事，其进而为天下，犹先生退而自为之心，先生盖将观其盛矣。

按：《黄梨洲文集》有《千秋王府君墓志铭》，中言王君调生于明万历三十一年（1603），则王氏年七十时，正是康熙十一年（1672），此文当作于是年。王君调字鸿业，别号千秋，黄宗羲甬上弟子王之坪（字文三）之父，诸生，在乡以孝友名。

八、送郑禹梅北上序

龙溪谓念庵曰：“世情窠臼，不易出头，子到底未脱得陪奉。”夫以念庵之贤而谓之陪奉世情，若无以异于流俗人者，心窃疑之。久而得其所谓，非特突梯鬼箝、俟人容动色理气意之间之为世情也。吾人行持点简，终日累黍以求合于道者，亦知植根只在世情，一切是其发见乎？今天下之士，当其未遇也，所知惟场屋之学，望影借响于有司之好恶，即用情孔思，不过盗禄入国之秘经而已。牆秩整整，有不出于世情者乎？幸而一遇，舆马、仆从、帷箔、田园之事，纷然而起，不得不落身于应酬。夫应酬者，世情之窟穴也。吾又何敢薄待斯人，谓皆轻身肆志，即其经营日用，亦多依傍名教，何尝真有非礼犯分之为？然而田僮灶婢，可以料其情态，胶漆盘中，宁有人物耶？是以古之君子，严毅清苦，当卿相之任，不改处子之耿介，岂借是以为名哉？但不欲一生劳攘过却耳。不然，甘心憔悴江湖之上，保有其耳目口鼻，决不以陪奉他人也。

吾友郑禹梅，振拔汙险，抗心向学，揣摩之言，不以遮目。今兹之进，一切舆马、仆从、帷箔、田园之好，咄黜以为灰尘，人皆信之。然以禹梅之才，为世所急，应酬将必愈多，爱憎纷然，禹梅其能无陪奉之心耶。欲免陪奉，当自清苦而入。余少侍先忠端公于京邸，与魏忠节对宇。忠节止一僮守宇，寒夜来过，

尽牛油烛一条乃去，吾母出乳酒两盂饮之而已。长从刘先生出入，亦止一僮，担簦坐舴舺中，每饭生菜数茎。黄石斋先生流寓江州，深冬犹未幕絮，金坛史焯餽之绵，先生恶其壬人，不受。近问余若水疾，引入卧榻，棕荐紵帷，床下施八尺板，脱屣其上，屋漏之痕，承以鳖甲。四先生之清苦如此。四先生世之所谓不近人情人也，后世视之竟何如耶？四先生搢柱一代，言行天下，而余毛举其居处衣食之节，盖不贤者识其小者。禹梅闻之，未必不如念庵受龙溪之言，融然而合也。

按：此文为黄宗羲送其甬上证人书院重要弟子郑梁（字禹梅，号寒村）北上应试所作。郑梁曾两上京师应试，一为康熙九年。郑勋《诰授中宪大夫先寒村公年谱》（嘉庆戊辰郑氏自刊本）云：“九年庚戌，公三十四岁。北上，应试礼闈，落第……夏，归自京师”。一为康熙二十九年。郑梁《寒村诗文选》（康熙紫蟾山房刊本）《南行杂录》卷一《哭南雷师》有：“庚午，别师北上，今六年矣”的小注。按此文中有“近问余若水疾”句，据《黄梨洲文集》的《余若水周唯一两先生墓志铭》，余若水卒于康熙八年十月十三日，则此文中的“北上”应指康熙九年郑梁应试春闈事，故此文当作于康熙九年（1670）初。

九、乡贤呈词

呈为真正乡贤，未隆秩祀，特举逸典以彰风烈，以饰圣治事。窃念文章于世运，忠义建夫纲常。故纬武经文，百王遵斯成宪；成仁取义，前圣耀其芳规。在千里尚曰比肩，况一邑于焉继美。表章不论夫异代，此心此理同也；风声不远于人间，闻者见者在焉。

照得故太子少保南兵部尚书孙公讳矿，世禄由礼，括帖传声。入佐铨曹，邪正无谬于衡石；出掌兵柄，发纵自合于韬铃。东封决战波涛，留台定变俄顷。衡门谢事，人但见其为书生；高坐闲谈，竟莫测其武库。机抒则启华谢秀，丹铅乃纂要钩元。董

相之园衰草日积，管宁之榻双膝隐然。故山东道监御史赠太仆寺卿再赠兵部左侍郎谥忠端黄公讳尊素，风神墙岸，仪表丘墟，当主荒政繆之秋，障劝进呼嵩之祸，先求斩马，遂请鱼文。叱社穴之妖狐，直落其魄；呼杖下之忠鬼，欲起其魂。卢尚书持戈阁门，李校尉气慑常侍，不是过也。万里投狱而送死，哀动行人；四韵绝命以谢君，变呈天象。嵇中散索琴东市，季路氏结纓卫台，又何加焉。故左副都御史赠左都御史谥忠介施公讳邦曜，性乖流俗，学守寒儒。姚江之源远流兮，遥相契合；蕺阜之道高寡和，亲奉宗传。观察闽中，鲸波辍响，激昂风宪，鹰翔摩天。大厦既焚，不可洒之以泪；碧血难化，亦云自尽者心。薜萝蚁以告终，攀龙髯而犹逮。唯此三公者，或入《文苑》，或入《忠义》，青史之位置不同；深我姚江，崇我明山，乡邦之增重则一。在黄公者鲁特祀于西石，在施公者亦合食于吴山，兵火之余，鞠为茂草，蘋蘩之荐，谁告王阳。故老涕泪于传闻，后学彷徨于故纸。幸遇圣朝，干戈载戢，文教放兴，且台下仰止前贤，弘奖名教，留此胜事，以待今时。顾欲由下以递申，或恐移文之寝阁；岂如自上而批发，不虞胥吏之稽留。为此连名具呈，伏乞申详，并祀乡贤，须至呈者。

按：此文为黄宗羲致书余姚地方官，请以前明万历时南京兵部尚书孙毓，天启时监察御史黄尊素，崇祯时左副都御史施邦曜三人入乡贤祠。据黄炳堃《黄梨洲先生年谱》（同治十二年黄氏家刊本）：“二十五年丙寅，公七十七岁……三月，忠端公入祠乡贤”，则此文当作于康熙二十五年前。又文中有：“幸遇圣朝，干戈载戢，文教放兴”句，所谓“干戈载戢”，应指康熙二十二年平定三藩，收复台湾而言，如是，则此文当作于康熙二十三年（1684）或康熙二十四年（1685）。

十、再辞修郡志书

去秋曾上书辞修郡志，今复蒙见召，是某之情慊未得上达也。然前书所言，一己之私也，明府必以为润色鸿业，斯事非细，岂其一人之私是恤而妨通国之举乎？以某论之，明府总其大纲，顾不论何人委之，皆可以究竟其事也。大凡著述之事，体格已定，则所见不同，说经者见其学，作史者见其文，纂志者见其考索，非三者之不相为同也，盖其所重在此耳。故从来称志之善者，杨升庵之《四川》，赵浚谷之《平凉》，亦不能他有所见长，不过简标耳，此在创始者言之也。若因仍旧贯，依样葫芦，只有零星凑补之法，并其所谓考索者而无之矣。即如姚江一邑言之：方域、山川、城池、学校、风俗，未之有改，无容增损其间。秩祀唯先忠端公西石山一祠，圯而未复。官师、荐辟、选举，按籍而求，一傭书之力。名宦、乡贤，数十年中，人数皆在父老之口，其魁然而峙者，不能数人。而列传之体，撮其大要，直书无文，苟通将《急就》者皆可能之。女贞、孝子，例皆列名。艺文则取名人之作干涉境内者，存其一二。户口赋役在鱼鳞黄册，一览而得。明府发凡举例，使委者件而系之，不必旬日，便可告成，无烦开局也。侧闻与事者有吕裁之、余吾之、魏圣水三子，皆某友也，彬彬然质有其文，得一人已足办，而况于三？某即从事其间，岂能有盈丰之益，无乃碌碌为平原君客之十九人乎？伏乞明公复览前书，矜此愚固，既不废公事，而又遂其一人之私，是大君子之作用也，感激曷已。

按：《黄梨洲文集》有《辞张郡侯请修郡志书》、《再辞张郡侯修志书》，皆于篇名下注“辛亥”两字，而此文云：“去秋曾上书辞修郡志”，则当作于康熙壬子十一年（1672）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浙江省宁波大学中国文化研究中心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魏文峰）